

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



謹代表陽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聲明本公司於108年1月1日至108年12月31日確實遵循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相關法令，建立內部控制制度，實施風險管理，並由超然獨立之稽核部門執行查核，定期陳報董事會及監察人。經審慎評估，本年度各單位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及法規遵循情形，除後附「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應加強事項及改善計畫」所列事項外，均能確實有效執行。

謹致



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

聲明人

董事長：   (簽章)

總經理：   (簽章)

稽核主管：   (簽章)

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專責主管：   (簽章)

中 華 民 國 109 年 3 月 17 日



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應加強事項及改善計畫
(基準日：108年12月31日)

應加強事項	改善措施	預定完成改善時間
依證券商業同業公會108年12月19日中證商業三字第10800061681號公告「證券商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注意事項範本」附錄「疑似洗錢、資恐或武擴交易態樣」、期貨業商業同業公會109年1月13日中期商字第1090000043號公告「期貨商暨槓桿交易商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注意事項」範本之附錄「期貨商暨槓桿交易商疑似洗錢、資恐或武擴交易態樣」，修正本公司相關辦法，及建置程式來執行控管。	公司疑似洗錢或資恐交易態樣須以系統輔助者，除修正相關辦法外，並洽請程式設計商中菲公司依新修正之態樣，研擬建置系統，以期能以最合適公司之程式來執行防制洗錢及資恐之風險管控。	公司預計於109年9月底完成。

陽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
第八屆第22次董事會議事錄(節本)

時間：中華民國 109 年 3 月 11 日 (星期三) 下午 3 時正

地點：台北市北投區石牌路一段 88 號 (2 樓會議室)

出席董事：周董事長三和、黃董事彥俊、郭董事政宏、汪董事建義、李董事文光。

列席監察人：宋監察人萍萍。

列席人員：童協理錕仁、高總稽核再生、王經理芸葳、陳經理棟明。

壹、主持人報告：(宣布開會)

貳、確認事項：(略)

參、報告事項：

第一案~第六案 (略)

第七案

提案單位：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風險管理小組—專責主管

案由：提報本公司 108 年度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風險評估報告，謹報請 公
鑒。

決議：洽悉。

肆、討論事項

第一案(略)

第二案

提案單位：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風險管理小組—專責主管

案由：提報本公司 108 年度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，謹
提請 核議。

決議：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。

第三案~第十案(略)

伍、臨時動議：無

陸、散會：下午 4 時正

主席：周三和



紀錄：王芸葳

